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

控股股东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 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华工创 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工创投")计划自 2019 年 4 月 10 日至 2019 年10月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合计不超过2,1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88%详 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 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收到华工创投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 展的告知函》,截至2019年10月9日,华工创投上述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 区间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大股东、董监高在预先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内, 未实施减持或者减持计划未实施 完毕的,应当在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两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具体情况公 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 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华工 创投	集中竞价	公司首次公开	2019年4月12日	14. 57	451, 279	0. 1050
	交易	发行前股份	2019年4月15日	14. 47	3, 849, 139	0.8950
	合计		-	-	4, 300, 418	1.0000

公司控股股东华工创投与公司股东武汉华中科技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集团")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华中科技大学控制,华工创投和产业集团为一致行动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华工创投累计减持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41%,其一致行动人产业集团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2. 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
		(股)	比例(%)	(股)	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12, 401, 129	26. 1364	107, 027, 990	24. 8870
华工创投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2, 401, 129	26. 1364	107, 027, 990	24. 887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华工创投、	合计持有股份	136, 832, 711	31.8174	131, 459, 572	30. 5680
产业集团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6, 832, 711	31.8174	131, 459, 572	30. 5680
/ 业条四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自2019年4月10日起至今,除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4,300,418股外, 华工创投于2019年4月1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于2015年7月31日通过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的1,072,721股公司股份,占 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5%,此次减持的股份不在上述减持计划范围内。

二、 其他相关说明

- 1. 华工创投上述减持行为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 2. 华工创投上述减持符合其此前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出于自身资金需求、市场情况等多方因素考虑,在预先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内,华工创投股份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毕。
 - 3. 华工创投未在相关文件中作出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 4. 上述减持后,华工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产业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0.57%,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三、 备查文件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特此公告。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日